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03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收到公司股东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枫沐科技")和谢贤林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枫沐科技通过大宗交易转让公司5,814,4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本次权益变动后,枫沐科技和一致行动人谢贤林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枫沐科技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中兴路34号10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千贤科技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00,000,000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3MA31T2AX0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其他未列明的专业咨询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文化、艺术活动策划。
成立时间	2018年6月12日
合伙期限	自2018年6月12日至2038年6月11日

枫沐科技的主要合伙人为普通合伙人天津千贤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有限合伙人谢贤林、唐彬淼、高志勇、王安妮等。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企业名称	天津千贤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高新六路39号9-3-401室
认缴出资额	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9BJM2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29日

谢贤林先生为北京千贤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67.5%),并通过该公司实际控制天津千贤科技有限公司及枫沐科技。

(三)一致行动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谢贤林先生实际控制枫沐科技,与枫沐科技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谢贤林先生现任智明星通总裁,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谢贤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612426198301 10****
住所	天津市河东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致真大厦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二、变让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大宗交易的具体受让情况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受让方
枫沐科技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7日	12.00	2,083,196	0.15%	舒圣林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7日	12.00	2,100,000	0.15%	周雨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7日	12.00	1,631,236	0.12%	王安妮
合计				5,814,432	0.42%	

1.舒圣林先生,现任智明星通技术总监:

姓名	舒圣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1022198212 14****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致真大厦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本次权益变动前,舒圣林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887,498股,占公司总股本0.06%;本次权益变动后,舒圣林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2,970,694股,占公司总股本0.21%。

2.周雨先生,现任智明星通技术总监:

姓名	周雨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1121198211 16****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致真大厦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本次权益变动前,周雨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4,108,315股,占公司总股本0.3%;本次权益变动后,周雨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6,208,315股,占公司总股本0.45%。

3.王安妮女士,现任智明星通首席运营官(COO):

姓名	王安妮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8009 23****
住所	上海市金汇南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宜山路1718号E幢1楼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本次权益变动前,王安妮女士持有上市公司796,287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6%;本次权益变动后,王安妮女士持有上市公司股票2,427,253股,占公司总股本0.18%。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9年1月17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14,4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本次减持后,枫沐科技及一致行动人谢贤林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7,678,358股,占公司总股本4.91%。本次权益变动后,枫沐科技和一致行动人谢贤林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枫沐科技	69,178,062	5.02%	63,363,630	4.60%
谢贤林	4,314,728	0.31%	4,314,728	0.31%
合计	73,492,790	5.33%	67,678,358	4.91%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的转让方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就股东权益变动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交易方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9日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文传媒
股票代码:6003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中兴路34号1004室
通讯地址:厦门市思明区中兴路34号1004室
一致行动人:谢贤林
住所:天津市河东区****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一月

声 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和《准则第15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中文传媒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文传媒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中文传媒、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枫沐科技	指	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	指	谢贤林
智明星通	指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交所减持细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枫沐科技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中兴路34号10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千贤科技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00,000,000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3MA31T2AX0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其他未列明的专业咨询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文化、艺术活动策划。
成立时间	2018年6月12日
合伙期限	自2018年6月12日至2038年6月11日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企业名称	天津千贤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高新六路39号9-3-401号
认缴出资额	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9BJM2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29日

谢贤林先生为北京千贤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67.5%),并通过该公司实际控制天津千贤科技有限公司及枫沐科技。

谢贤林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谢贤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612426198301 10****
住所	天津市河东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致真大厦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三)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枫沐科技未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

二、一致行动人:谢贤林

(一)基本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谢贤林先生实际控制枫沐科技,与枫沐科技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谢贤林先生现任智明星通总裁,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谢贤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612426198301 10****
住所	天津市河东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致真大厦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二)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谢贤林未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的资金安排和需求,同时上市公司子公司智明星通部分核心管理层(具体人员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看好智明星通及上市公司整体发展趋势,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股份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自身发展的需要及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减持上市公司的股份,预计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67,678,358股。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73,492,79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3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67,678,35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4.91%。

具体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枫沐科技	69,178,062	5.02%	63,363,630	4.60%
谢贤林	4,314,728	0.31%	4,314,728	0.31%
合计	73,492,790	5.33%	67,678,358	4.91%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受让方
枫沐科技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7日	12.00	2,083,196	0.15%	舒圣林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7日	12.00	2,100,000	0.15%	周雨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7日	12.00	1,631,236	0.12%	王安妮
合计				5,814,432	0.42%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舒圣林先生,现任智明星通技术总监:

姓名	舒圣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1022198212 14****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致真大厦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本次权益变动前,舒圣林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887,498股,占公司总股本0.06%;本次权益变动后,舒圣林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2,970,694股,占公司总股本0.21%。

2.周雨先生,现任智明星通技术总监:

姓名	周雨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1121198211 16****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致真大厦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本次权益变动前,周雨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4,108,315股,占公司总股本0.3%;本次权益变动后,周雨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6,208,315股,占公司总股本0.45%。

3.王安妮女士,现任智明星通首席运营官(COO):

姓名	王安妮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8009 23****
住所	上海市金汇南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宜山路1718号E幢1楼
通讯方式	010-82263018-512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本次权益变动前,王安妮女士持有上市公司796,287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6%;本次权益变动后,王安妮女士持有上市公司股票2,427,523股,占公司总股本0.18%。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四、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披露的《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枫沐科技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累计增持中文传媒股票共计69,178,062股,占中文传媒总股本的5.02%。前述权益变动完成后,枫沐科技及一致行动人谢贤林持有中文传媒股票总数由4,314,728股变更为73,492,790股,占中文传媒总股本比例由0.31%变更为5.33%。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除上述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 1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谢贤林
2019年 1月17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枫沐科技营业执照,谢贤林的身份证

2.枫沐科技普通合伙人营业执照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中文传媒住所及上交所。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上饶市
股票简称	中文传媒	股票代码	6003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厦门市思明区中兴路34号1004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73,492,790 持股比例:5.3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5,814,432股 变动比例:0.42% 变动后持股数量:67,678,358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1%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枫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月17日

一致行动人:谢贤林
2019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9-005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6号华电展大厦B座11层1110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7,567,6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59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彭刚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孙青松、许全坤、王清和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董事霍利因被立案调查、留置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赵江先生出席会议,其他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免去霍利董事职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7,567,641	100	0	0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文端超	757,561,545	99.9991	是
2.02	田立	757,561,545	99.9991	是
2.03	侯旭华	757,561,541	99.9991	是
2.04	郭树旺	757,561,541	99.9991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候选人:文端超	28,441,189	99.9785				
2.02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候选人:田立	28,441,189	99.9785				
2.03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候选人:侯旭华	28,441,185	99.9785				
2.04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候选人:郭树旺	28,441,185	99.978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荣胜、郑晴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华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5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5,000万元-110,000万元	184,527.9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0.39%-48.5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9元/股-0.69元/股	1.1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11-12月份受国际原油市场影响,产品价格持续大幅度下跌,而原油成本受前期库存影响,下降幅度有限,导致公司收益同比下降;2018年公司进行了3年一度的大修,影响公司当期损益约4亿元;依照谨慎原则,公司拟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约2.5亿元左右。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19-001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住所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厦门派夫特卫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夫特")的通知,派夫特因经营发展需要,对住所进行变更,已完成住所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厦门市海沧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全资子公司派夫特营业执照变更登记主要事项: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住所	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3号楼第1层、4号楼第1层	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明路18号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二、本次全资子公司派夫特营业执照变更后主要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厦门派夫特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5685528063 0T

3、类型: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明路18号

5、法定代表人:罗远良

6、注册资本:陆拾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09年04月24日

8、营业期限:20年

9、经营范围:研发、加工、生产、销售:卫生洁具、模具、塑胶制品、橡胶制品、五金配套件;批发零售:水暖器材、建筑装饰材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之联 公告编号:2019-005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股票质押违约被动减持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接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华泰证券已完成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霍向琦先生质押的部分公司股份共计4,434,900股的违约处置。

2、本次被动减持实施完毕后,霍向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30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11%。截至2019年1月18日,华泰证券已处置完毕霍向琦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4,434,900股,占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霍向琦先生名下公司股份的25%,霍向琦先生2019年度减持额度已使用完毕。霍向琦先生本次的部分股票质押违约被动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接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的通知,获悉其已完成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霍向琦先生质押的部分公司股票共计4,434,900股的违约处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份被动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拟被动减持股数(股)	实际被动减持股数(股)	实际被动减持股数占拟被动减持股数比例
霍向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434,925	4,434,900	100%

二、本次被动减持的详细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被动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被动减持期间	被动减持均价(元/股)	被动减持股数(股)	占被动减持计划的比例
霍向琦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	非公开发行	2019年1月17日	6.74	2,920,000	65.84%
			2019年1月18日	6.70	1,514,900	34.16%
合计					4,434,900	100%

三、股东本次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华泰证券本次实施的违约处置事项,导致霍向琦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合计4,434,900股,霍向琦先生的相应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霍向琦	合计持有股份	17,739,700	2.6814%	13,304,800	2.01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39,700	2.6814%	13,304,800	2.01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四、其他说明

霍向琦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部分股票质押违约被动减持4,434,900股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违约平仓结果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08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或"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和2018年12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2018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2018年12月27日、2019年1月4日分别披露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月1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3,903,1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3%,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41%,购买的最高价为8.56元/股、最低价为7.8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65,389,620.8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0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利集团")分别于2017年2月8日、2017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7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截至2017年7月17日收盘,"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中利集团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已通过二级市场购入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4,989,622股,成交金额为187,516,774.65元(含相关费用),成交均价约为12.51元/股。"

本次员工持股购买完成后,购买的公司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12个月,即2017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实施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14,989,622股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1.72%。根据《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7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增持计划

根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技")2018年7月19日的书面通知,复星高科技(及/或通过一致行动人)拟自2018年7月19日(含当日)起6个月内择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总金额折合人民币不低于5,000万元、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占截至2018年7月19日本公司股份总数(即3,876,483,864股)的2%。

以上增持计划详见本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暨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8)。

二、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19年1月18日收市,复星高科技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已届满。自2018年7月19日至2019年1月18日,复星高科技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总金额折合人民币约5,000万元,累计增持本公司6,567,509股A股,增持均价约7.61元,占截至2018年7月19日本公司股份总数(即3,876,483,864股)的约0.1694%,占截至2019年1月18日本公司股份总数(即3,881,063,864股)的约0.169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2,655,050,207股股份,占截至2018年7月19日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约68.49%;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截至2019年1月18日收市,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2,661,617,716股股份,占截至2018年7月19日本公司股份总数(即3,876,483,864股)的约68.66%,占截至2019年1月18日本公司股份总数(即3,881,063,864股)的约68.58%。

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

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一)股东关于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的说明文件

(二)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8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